

MIN YING SHI DIAN | 民营视点

这十年 工商联法律服务乘风远航

本报记者 吴志红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数据显示, 2012年—2021年, 我国民营企业数量从1085.7万户增长到4457.5万户, 10年间翻了两番, 民营企业在企业总量中的占比由79.4%提高到92.1%, 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

工商联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 工商联及所属5万多家商会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 始终锚定“两个健康”工作主题, 全面推进新时代工商联法律服务工作打开了新局面、迈上了新台阶。

▶▶▶ 立足法治全过程, 推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中国经济迈向新台阶, 对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有了更高要求。工商联立足法治全过程, 发挥职能作用, 助推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开展万家民企评营商环境调查。自2018年起, 工商联连续5年组织开展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调查, 持续建设中财办、国研室等建言献策权威渠道, 开展民营企业季度运行状况调查、中国企业论坛、社情民意信息反映等品牌活动。

助力涉企法规不断完善。2012年以来, 累计参与制定修订涉企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347部。作为企业破产法(修改)起草成员单位, 多次参与破产法修改专题调研, 积极参与全国人大常委会重大涉企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

坚持不懈推动商会立法。2019年7月, 在安徽省工商联的积极努力下, 安徽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通过《安徽省商会条例》。2021年—2022年, 全国工商联提交有关加快推进商会立法、将商会法列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的提案。

启动“法治民企”工程, 发布法治民企报告, 唱响法治民企主旋律。2019年5月, 全国工商联联合多部门召开首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 峰会组织民营企业发出“法治民企倡议”, 号召民企崇尚法治精神、增强法治素养、厚植法治文化、共担主体责任。全国工商联与司法部联合印发《法治民企行动方案(2021—2025年)》, 旨在进一步加强法治民企建设, 推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法律三进”活动在工商联系统全面铺开。全国工商联与公检法司、中国法学会联合开展“企业家学法”活动, 发布“专家讲法”视频34部, 中华工商时报开设“法律三进”专栏, 刊登法治报道160余篇。常态化“法治体检”扎实推进。2020年以来全国范围内开展活动3万多场次, 覆盖民营企业17万多家。2021年, 全国工商联与司法部、全国律协联合推进“万所联万会”, 目前全国已有1.95万家律师事务所与2.1万家工商联所属商会、2100多家县级工商联建

立了联系合作机制。

工商联依法维权, 让企业家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全国工商联成立了法律维权服务中心, 制定《全国工商联法律维权工作规则(试行)》《全国工商联公职律师管理办法(试行)》, 使维权制度体系不断健全。

工商联十二大以来, 累计办理民营企业维权事宜300余件, 2018年5月31日最高人民法院宣判物美集团创始人张文中无罪, 2019年4月10日对顾维军案再审判判, 极大提振了广大民营企业人士依法经营、干事创业的信心。

▶▶▶ 建立多部门协同机制, 为法治民企添新翼

工商联是民营企业的“娘家人”, 各级工商联积极携手公检法司系统, 建立起多方协作机制。党的十八大以来, 全国工商联实现与公检法司沟通联系机制全覆盖。2022年, 工商联与公检法司联合开展沟通联系机制落实情况调研, 通过选树先进典型, 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工商联搭建了法治交流新平台。2019年起, 全国工商联连续举办四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 现已成为工商联与公检法司等部门共同营造高层重视、社会关注、企业参与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品牌工程。

政府助手作用不断深化。围绕法治建设、政策法规解读等热点难点, 全国工商联定期举办“政企面对面”活动为民营企业答疑解惑。

商会调解, 是工商联与人民法院、司法部门协同合作推进的品牌工程。近年来, 全国工商联与司法部、最高人民法院联合推进商会调解建设, 指导工商联所属商会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 推动商会调解与仲裁调解、诉讼调解、劳动争议调解相衔接。

商会调解工作已驶入“快车道”。据统计, 调解组织数量从2013年170家发展至2021年3001家, 呈现成倍增长态势; 目前工商联有调解员9789名, 2018年以来调解纠纷13万件、标的额近200亿元。

在建设的过程中, “一站式”“信息化”初见规模。商会调解服务平台入驻各级工商联2759家、商会调解组织2357家、调解员

3658名, 在线开展诉调对接案件3.5万件, 平均调解时长12天, 70%的调解成功案件在4天内办结, 其中最快的15分钟达成调解协议, 大大压减了企业解纷成本。

我们可以从天津市的案例中一窥商会调解成效。天津市高院联合市工商联成功调解一起涉民营企业标的300余万元的行政争议案件, 该案起诉人为某外地来津投资的民营企业大型房地产企业, 被起诉人为天津某区政府, 争议涉及2万余亩土地出让及企业投资收益保障问题。

双方的纠纷持续长达20年, 其中合作共建的项目达几十个, 多种法律关系交叉并存。如果陷入诉讼泥潭, 不仅项目受影响, 还会对天津营商环境造成负面影响。案件审理过程中, 天津市高院先后邀请市政府法律顾问、市营商环境办公室特邀监督员杨月明、全国政协委员、原天津市律师协会会长杨玉芬, 市工商联有关负责人等共同开展调解。调解团队组织双方开展了20多轮面对面和背对背调解磋商以及百余次电话沟通协调, 最终引导双方达成谅解, 签署合作备忘录, 起诉人撤回起诉。双方表示将继续开展合作, 起诉人拟追加投入300亿—500亿元资本金, 有望撬动3000亿元资金用于区域规划升级。这一案例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 助力民企修好内功, 提升企业“硬核”竞争力

探索商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以及企业合规改革, 是筑牢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法治基础的重要内容。

探索商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 鼓励商会发挥行业自律作用, 制定管理类、自律类团体标准, 以团体标准引领民营企业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

党的十八大以来, 民营经济领域标准化工作有了新的进展。2020年, 全国工商联正式成为国务院标准化工作部际协调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与国家标准委共同印发《关于鼓励、引导和规范工商联所属商会开展团体标准化工作的意见(试行)》, 专门成立全国工商联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广泛开展民营企业标准“领跑者”和商会团体标准“领先者”活动。

民营经济标准化工作品牌建设初见成效。

全国工商联召开民营经济领域标准化工作推进会、举办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大会, 与国家标准委共同出台《标准化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3年)》。今年9月, “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周”活动将如期举办。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合规建设, 合规管理是企业运营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入推进企业合规管理与建设, 有利于提高企业竞争能力。

2021年6月以来, 全国工商联与最高检等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 组建成立国家层面第三方机制管委会, 由全国工商联担任管委会办公室日常工作。2022年6月, 举办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推进会, 部署在全国范围内推行第三方机制建设。目前, 第三方机制成员单位扩容到13家, 6月14日, 13个部门在北京共同启动了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信息化服务平台。

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为涉案企业提供了整改的机会, 涉案企业作出合规承诺, 进行合规整改, 经过评估后, 才有可能获得从宽处理的机会。

全国工商联副主席、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黄立说, 涉案企业合规和第三方监督评估工作既挽救了一批企业, 保住了市场主体, 又督促了企业加强合规建设, 助推了企业转型升级, 激发了市场活力。同时, 这也为其他企业提供合规管理和建设的实践范例, 带动了行业合规。

合规改革试点成效初显。湖南某公司涉嫌知识产权犯罪, 经严格整改、第三方评估机制全面评估验收合格, 长沙市检察院组织公开听证后, 作出了相对不起诉的决定, 企业后来被三一重工纳入合格配套商名录。另一湖南公司涉嫌串通投标, 案发前上缴利税3000多万元, 经过4个多月的合规建设, 2021年底上缴利税增加到7000多万元。长沙经验后来被最高检在国家高级检察官论坛进行了重点推介。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畅行法治方能行稳致远。展望未来, 全国工商联方面表示, 工商联将一如既往地全力推动“建良法”“育法商”“筑法企”“施善治”, 助力民营经济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WEI YUAN SHUO HUA | 委员说话

发展木本食用油产业 为粮食安全加“油”

本报记者 孙琳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 其中油料安全是重要一环。目前, 我国每年仍有2300多万吨的食用油缺口。

对此, 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首农食品集团知联会会长唐俊杰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 我国食用油不能全依靠在耕地上种植油料作物来解决, 也不能指望依靠国际市场来解决。木本粮油不与农争地、不与农争粮, 充分利用荒山荒地发展木本油料产业, 能有效缓解粮油供需矛盾和进口压力。

从现实情况来看, 我国木本油料树种资源丰富, 分布范围广, 种子含油量在40%以上的有150多种, 其中主要包含油茶、核桃、油橄榄、仁用杏、榛子、油用牡丹、长柄扁桃、光皮楸木、元宝枫、文冠果等。

近几年, 我国木本油料生产已有较大发展。初步统计, 2020年全国木本油料种植面积已达2.46亿亩左右, 年产食用油约104万吨, 其中核桃和油茶规模较大。

从唐俊杰了解的情况来看, 目前我国木本食用油在国产食用油中的占比仍不算高, 如木本食用油产量占国产植物油食用总产量的8.5%, 占全国植物油食用消费量的2.9%。与大宗植物油料产业相比, 仍存在产业体系尚不健全等问题。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政协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委员联组会时强调, 要在保护好生态环境的前提下, 从耕地资源向整个国土资源拓展。并提出大食物观思想, 指出我们要向森林要食物, 大力发展木本粮油。

当时就在现场的唐俊杰也深受启发, 在她看来, 习近平总书记的大食物观非常超前, 为我们深入研究、大力开发多种木本粮油指明了方向。唐俊杰认为, “可在发展规划、发展空间和产业链等方面努力形成更大合力, 大力发展木本食用油产业。”

在统筹谋划方面, 唐俊杰表示, 建议由政府牵头, 组织有关部门制定木本食用油产业发展规划, 提出发展目标, 明确保障措施。“如构建‘南油茶、中西部核桃、西南油橄榄’的木本油料生产格局, 对木本油料种植、加工、科研、销售等全产业链进行科学谋划, 深挖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的潜力, 提升资源利用效率。”

唐俊杰还建议, 可开展专项攻关, 解决木本油料产量低、出油率低等技术难题。根据市场需求, 开展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 提高木本油料附加值。重点挖掘木本食用油的营养结构、功能特性、风味品质, 提高营养供给效率, 为消费者科学膳食提供更多选择。

当下, “食物主要来源于耕地”的传统思维模式仍然占据主流。对此, 唐俊杰表示, 可通过加大科普宣传, 让公众跳出传统思维, 提高油茶、核桃油、橄榄油等木本食用油的公众认知度。同时, 加大供给力, 形成供给引导消费、消费拉动供给的木本食用油产业良性发展局面, 将食物获取途径从耕地资源外延至江河湖海林, 进一步促进木本油料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努力为粮食安全加“油”。

REDIAN FABU | 热点发布

北京顺义: 优化消费空间布局 打造国际消费桥头堡

本报记者 孙琳

作为国民经济“三驾马车”之一, 消费对于提振社会需求具有重要意义, 在稳增长中起着基础性作用。如何进一步扩内需、促消费? 北京市顺义区正在交出一份新答卷。

近日, 记者从北京市顺义区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 2022年以来, 北京市顺义区坚持以制度创新为核心, 立足区位优势, 突出差别化探索, 做强主导产业, 已在助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中取得阶段性成效。据北京市顺义区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杨蓬勃介绍, 北京市顺义区立足临空经济示范区的优势, 与首都机场紧密联动, 在进一步聚集丰富航线资源的同时, 增加国际中转规模, 拓展机场商业消费, 正在努力将首都机场打造成临空国际消费新枢纽。

在首都机场的南部, 顺义区已打造出临空国际消费新平台, 在承接航空客流外溢同时, 已形成集保税免税、文化体验、星级酒店等于一体的综合业态; 在机场北部则打造出具有服务贸易特色的国际消费新高地, 拓展医疗健康、文化贸易等主导产业; 在机场西部打造的新国展会展商务区, 不仅提升了临空消费资源承载能力, 同时创新出“会展+商业综合体”的融合开发新模式; 机场东部以中德经济技术合作先行示范区为重点的国际化消费配套环境, 也正在着力增加高品质的商业供给。

临空消费巨大的潜力也需要更大的资源承载能力。杨蓬勃表示, 北京市顺义区为了更好地承接航空客流外溢资源, 已培育出航空服务、保税免税、商务会展、电商直播等消费业态, 同时通过拓展航空集成服务产品, 推出了“北京市”等特色险种产品, 以便更好地承接消费升级。新科技赋能, 推动消费业态智能化转型也成为顺义区新的着力点。美团自动驾驶车服务(数字)人民币智能外币兑换机, 5G+4K/8K、VR/AR等新兴信息技术在消费领域的融合应用, 都已在顺义区落地开花。

据透露, 8月25日, 以“提升新能级 释放新动能”为主题的中国临空经济创新发展国际论坛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全球招商推介会将在顺义区举行。杨蓬勃表示, 这将为顺义区首都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的消费升级带来新的契机。“顺义区将全力抢抓新一轮发展机遇, 借助临空经济雄厚产业基础, 全力打造航空服务、跨境电商、商务会展、科技创新四个千亿级产业集群, 扩内需, 促消费, 努力打造国际消费桥头堡。”杨蓬勃最后说。

新时代加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事件揭晓

本报记者 吴志红

“新时代加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事件”名单

- 1 颁布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2 甄别纠正张文中等涉产权冤错案件
3 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启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4 公检法司机关与工商联建立沟通联系机制
5 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6 开展涉民营企业刑事“挂案”专项清理
7 庞大集团司法重整重获新生
8 开展“昆仑”专项行动 依法严打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9 创新举办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
10 推动出台《安徽省商会条例》

“新时代加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事件”提名名单

- 1 规范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的11个执法司法标准
2 坚持高效公正善意文明执行 保障民营企业权益及时充分实现
3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群众服务企业60项举措
4 发挥法治督察利剑作用 压实优化营商环境责任
5 深化“放管服”改革 持续推进“减证便民”
6 淮南金丰易居置业投资有限公司预重整重整案
7 推进“万所联万会”机制建设
8 开展涉民营企业立案监督和羁押必要性审查专项活动
9 开展“万家民企评价营商环境”活动
10 国家移民管理局出台促进服务航运企业发展十六项新举措
11 开展涉非公经济控告申诉案件清理监督活动
12 签发海事强制令 助力民营企业复工复产
13 司法助力广而洁消毒剂公司恢复生产 保障武汉防疫物资供应
14 人民法院依法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15 温州市实施全国首部“两个健康”地方法规

8月18日上午, 第四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在京召开。新时代加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事件在会上揭晓。颁布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甄别纠正张文中等涉产权冤错案件、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开展“昆仑”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建设等入选“十大事件”。

为全面总结新时代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民营经济法治建设重要事件和典型案例, 今年以来, 全国工商联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开展了新时代加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十大事件推选活动。

推选活动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 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民建工商联界别委员联组会、中央统战工作会议、民营企业座谈会、企业家座谈会上关于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 认真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取得的重大成就, 结合公检法司机关和工商联推进民营经济领域法治建设实践, 开展了系统推选、筛选初评、专家评审和多方征求意见。经统筹考虑, 形成了十大事件名单和15个提名名单。